

河南省知识产权局文件

豫知〔2018〕15号

关于申报 2019 年度河南省知识产权局软科学研究项目的通知

河南省知识产权战略实施联席会议办公室各成员单位；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知识产权局；局机关各处室；各社会团体；各有关单位：

根据《河南省知识产权局软科学研究工作管理办法》（豫知〔2018〕6号）的有关规定，2019年度河南省知识产权局软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工作已经启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重点研究方向

（一）知识产权管理服务相关问题研究

1. 知识产权对河南省经济增长的支撑研究
2. 知识产权振兴河南乡村经济的路径选择与机制构建

3. 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知识产权问题研究
4.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知识产权问题研究
5. 军民融合背景下知识产权问题研究
6. 知识产权特色小镇培育及发展路径研究
7. 基于机构改革背景下的区域知识产权工作现状及促进机制研究
8. 基于市场统一监管模式下我省知识产权管理部门面向企事业单位开展知识产权工作研究

（二）知识产权创造和运用相关问题研究

1. 2018 年河南省有效专利研究分析
2. 河南省专利导航产业发展指标体系建设及产出转化问题研究
3. 河南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专利竞争力研究
4. 河南省高价值核心专利评价指标体系及培育转化问题研究
5. 河南省专利质押融资风险补偿机制研究与实践
6. 河南省专利密集型产业培育模式及指标体系研究
7. 河南省高校知识产权管理运营机构建设和运行模式研究
8. 河南省重点产业标准必要专利相关问题研究

（三）知识产权保护相关问题研究

1. 《河南省专利保护条例》修订研究

2. 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协同保护机制研究

3. 基于市场统一监管模式下的电子商务领域知识产权执法保护研究

4. 新时代背景下知识产权侵权救济机制研究

5. 河南省知识产权分析评议工作相关问题研究

6. 河南省专业市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支撑与促进机制研究

7. 河南省知识产权联盟构建及运行机制研究

8. 新技术、新业态、新领域知识产权保护研究

(四) 知识产权文化建设和人才培养相关问题研究

1. 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在知识产权强省建设中的支撑与服务机制研究

2. “一带一路”背景下知识产权人才培养研究

3. 基于机构改革背景下的知识产权专业人才的培养与使用机制研究

4. 河南省高校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及社会化服务模式研究

5. 2018年河南省知识产权社会满意度调查研究

6. 河南省知识产权新型智库建设研究

(五) 其他需要研究的知识产权问题

二、申报条件

(一) 申报单位条件

项目申报单位和研究团队应当具备相应的研究能力和研究基础。申报单位需在河南省境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可以独立

申报，也可以联合其他单位申报，但应确定一家牵头单位。申报单位和申报人以往承担的河南省知识产权局软科学研究项目无不良信用记录。

(二) 研究人员条件

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或硕士以上学历（含硕士），且申报课题与从事的工作相关。课题研究人员总人数为 6-10 人，课题参与人员原则上应具备 3 年以上相关研究经验或工作经验。

(三) 申报项目要求

1. 申报的项目可以按照本通知提出的重点研究方向自行拟定具体题目。申报项目要注重创新性、战略性、前瞻性，突出针对性和实用性，通过深入分析和调查研究，有针对性地提出具有参考价值的对策建议。

2. 申报项目的负责人同年度只能申报一个项目。

3. 申报课题组成员有国家或河南省知识产权高层次人才的，可优先立项。具有本单位配套研究资金者可获得优先立项。

三、工作要求

实行限额推荐申报。省直部门所属单位通过省直主管部门推荐申报，其他单位均通过所在地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知识产权局逐级申报。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知识产权局等推荐申报项目不超过 4 项。高校、科研机构每个单位申报项目不超过 5 项。

项目研究时间为 2019 年 1 月-12 月。我局将对立项项目进

行结题评审。

四、申报材料

申报人需填写《河南省知识产权局软科学研究项目申请书》(见附件)电子件并纸件一式三份,并附申请单位的法人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纸质版 A4 打印左侧装订,电子版发 zscqrkx@163.com。

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 5 月 12 日。

联系人及电话:

省知识产权事务中心 李勇敢 0371-68886695

省知识产权局 张晓燕 0371-65950020

地址:

省知识产权事务中心(郑州市政六街 32 号四楼 403 房间)

省知识产权局(郑州市花园路 25 号科技信息大厦 2 号楼 111 房间)

附件: 河南省知识产权局软科学研究项目申请书

